

2023 年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三公经费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2.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2.14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65 万元，增长 21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9.65 万元，完成预算 39.65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45 万元，增长 20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26.07 万元，完成预算 26.0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07 万元，增长 100%（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58 万元，完成预算 13.58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9 万元，完成预算 2.49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 万元，增长 786.7%。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有所节约。2023 年度“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购买车辆一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65万元，占94.1%；公务接待费支出2.49万元，占5.9%。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26.0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5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用车（2台）、执法执勤用车（2台）、应急保障用车（1台）。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2.4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督查督办考核检查和相关单位来访交流调研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60人。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督查督办考核检查和相关单位来访交流调研等方面的接待。